附件2

县（市、区）自查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报日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事项列表 | 问题情况说明 | 整改措施 | 整改完成时间 | 备注 |
| 1 | 工程进度慢、征求意见不充分问题  |  |  |  |  |
| 2 | 工程偷工减料、围标串标、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问题 |  |  |  |  |
| 3 | 项目统筹推进机制建设情况 |  |  |  |  |
| 4 |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情况 |  |  |  |  |
| 5 | 引导发动群众参与情况 |  |  |  |  |
| 6 | 政策宣传引导情况 |  |  |  |  |
| 7 | 2021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开工安排情况 |  |  |  |  |
| 8 |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情况 |  |  |  |  |

填报人： 联系方式:

说明：1.第1、2点事项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：是否存在问题。如不存在，填写不存在相关问题；如存在，填写问题简单情况说明、整改措施以及整改完成时间。

2.第3点事项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：是否成立专班，健全工作机制；是否做到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相关部门、专营单位项目统筹实施。如已成立和已做到填写已成立、已做到，备注中填写相关举措；如未成立或未做到请填写具体问题情况、整改措施以及整改完成时间。

3.第4点事项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：是否明确、压实各方主体责任；是否畅通举报渠道。如已明确和畅通填写已明确、已畅通，备注中填写相关举措；如未明确或未畅通请填写具体问题情况、整改措施以及整改完成时间。

4.第5点事项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：是否健全群众参与机制；是否开展共同缔造活动；是否落实居民出资责任。如已健全、已开展、已落实，填写已健全、已开展、已落实，备注中填写相关举措；如未健全、未开展或未落实请填写具体问题情况、整改措施以及整改完成时间。

5.第6点事项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：具体做了哪些政策宣传引导。

6.第7点事项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：是否做好2021年改造计划开工时间安排，能否确保10月底前开工；如不能，请在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情况说明。

7.第8点事项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：是否完成“十四五”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规划编制；如未完成请在问题情况说明中填写编制进度，在整改完成时间中填写完成时间。